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人才档次** | **人才类型** | **福利待遇** | **备注** |
| 第一档 | 专家型人才 | 面议。 | 备注：专家型人才应入选长江学者、杰青、优青、万人计划、百千万人才等人才称号。 |
| 第二档 | 正高级人才 | 税前年薪55万元起（含公积金、养老保险、职业年金）。 | 具体面议。 |
| 第三档 | 副高级人才 | 税前年薪40万元起（含公积金、养老保险、职业年金）。 | 具体面议。 |
| 第四档 | 博士（后）人才 | 1、薪酬待遇按研究所中级专业技术人才标准执行，具体岗位等级根据实际情况确定。 2、符合条件的，享受天津市来（留）津博士（后）专项资助15万元。 | 具体面议。 |
| 备注：引进人才均为事业编制，享受国家与天津市事业单位有关福利待遇；引进人才提供不低于10万元购房无息贷款，不低于5万元购房补贴。 | | | |